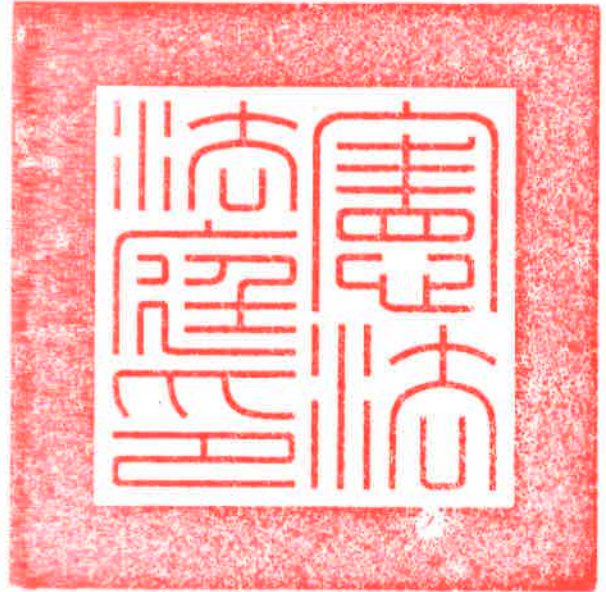


憲法法庭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08日

發文字號：憲庭力111憲民3005字第1131000240號



公告事項：

憲法法庭審理111年度憲民字第3005號陳韻宣聲請案，業經辯論終結，依憲法訴訟法第26條第2項後段規定，延長宣示判決之期間。宣示判決日期另行公告。

憲法法庭
審判長

許宗力